

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深入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推动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，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《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行动方案”）。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，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方案中的相关工作。现对 2026 年上半年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进行半年度评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深耕主营业务，提升经营质量

2026 年上半年，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，统筹推进市场拓展、产品迭代、技术研发及内部管理等各项重点工作，经营发展质效同步提升，整体取得阶段性显著成效，2026 年 1-6 月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.21 亿元，同比增长 23.21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31.67 万元，同比大幅增长 35.20%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三大核心业务板块实现协同发展，营业收入均实现 20%以上的增长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速突破 30%，充分彰显出公司良好的业务韧性与强劲的内生发展动力。分业务来看，各板块均实现稳健增长。

商用车零部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同比提升 21.49%，板块增长核心驱动来源于核心战略客户中国重汽产销规模持续放量。公司作为中国重汽核心冲压焊接件主力配套供应商，深度绑定客户整车生产排产规划，优化交付保障体系，紧跟整车厂产能扩张节奏同步提升配套供货规模，带动营业收入同步实现显著增长。与此同时，公司对潍柴动力的配套产品销售规模同步大幅攀升，对应销售收入同比增幅超过 20%，商用车板块客户结构持续优化，业绩增长韧性持续增强。

乘用车零部件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7.60%，主要是上汽通用整车业务实现阶段性恢复性增长，整车产销回暖直接拉动公司配套零部件供货需求；上汽集团整体经营态势向好，公司持续深化与上汽集团全产业链协同合作，同步拓展新产品、新车型配套品类，配套供货份额稳步提升，多重利好共同助推乘用车零部件板块收入实现大幅

增长。

矿用辅助运输设备板块业务转型成效凸显，大额长期订单筑牢增长基础，矿用辅助运输设备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上涨 23.7%，系公司战略转型专业化综合服务业务取得实质性、突破性成果。自 2025 年 12 月起，公司凭借产品技术优势、服务质量、响应能力优势，连续中标国家能源集团多项大型矿用专业化服务订单，其中单笔最大订单金额达 8.6 亿元，累计中标订单总规模突破 20 亿元。系列大额长期订单的落地，不仅快速拉动报告期内板块收入增长，更为公司中长期矿用设备与综合服务业务的稳定经营、规模扩张夯实坚实订单基础，为板块持续贡献稳定现金流与业绩增量，公司矿用业务专业化、规模化转型路径得到充分验证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三大核心业务板块经营规模均实现稳健增长，各细分赛道依托下游优质客户需求扩容、业务结构优化及重大订单落地，营收同比均实现双位数增长，整体经营发展动能充沛。盈利层面，净利润增速显著高于营收增速，反映出公司在业务规模扩张的同时，在成本管控、产品结构优化、运营效率提升等方面成效显现，盈利质量持续改善，为公司后续持续健康发展筑牢基础。

二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持续现金分红

自 2023 年上市以来，公司一贯重视投资者回报。公司于 2026 年 5 月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24,540,000 股为基数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0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.40 股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7,362,000.00 元，转增 49,816,000 股，本次分配后总股本增加至 174,356,000 股。2026 年 7 月，公司披露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，并于当月完成权益分派实施。

三、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

公司于 2026 年 5 月召开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，以便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，同时公司通过回复上证 e 互动的投资者提问和接听投资者电话的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“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、公平”的信息披露原则，不断增强公司信息透明度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四、坚持规范运作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

报告期内，公司根据最新的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有关要求，制定了《薪酬管理制度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，从而在制度层面提升公司的薪酬管理水平，进一步明确了董事、高管在离职后的义务与责任，为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、规范运作夯实了制度基础，践行了以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为目标的宗旨。

同时，为不断提升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管对于规范运作的认识，明确自身的权利、义务，公司积极为上述人员报名参加山东证监局、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各种培训活动。通过相关培训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管不断强化对于规范运作的认识、提升对规则的理解力和履职能力，明确自身作为“关键少数”的责任，在公司治理中作为关键角色依法合规履职，从而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，为保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提供了坚实基础。

公司将持续评估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深耕主业，持续提升经营管理质量，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、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回馈投资者的信任，维护公司市场形象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行动方案后续执行可能会受政策调整、国内外市场宏观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。本评估报告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7日